

合肥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市幼儿园 优秀自制玩教具评比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2 年全省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大赛和 2022 年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的通知》（皖教秘〔2022〕135 号），现就开展 2022 年全市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评比活动要求如下：

一、关于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评比的要求

请各县（市）区积极开展本辖区内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评比，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并兼顾选送作品类别。各县（市）区选送作品名额分配为：瑶海区、庐阳区、蜀山区、包河区各 7 件；经开区、高新区、新站区各 4 件；肥东县、肥西县、长丰县、庐江县、巢湖市各 6 件。

二、关于幼儿园自制玩教具能手评选的要求

请各县（市）区积极开展本辖区内幼儿园自制玩教具能手评选，名额不限。报送前请认真审核所报材料是否符合文件要求，对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受理。

请各县(市)区于6月10日前将以上相关材料(WORD版、PDF版)报送市教育局学前办电子邮箱,并加盖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公章。市教育局将组织专家对选送作品进行评比并推荐前30件作品上报省教育厅,省级展评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联系人:周曼

联系电话:63505202

电子邮箱:sjyjxqb@163.com

附件: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2年全省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大赛和2022年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的通知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2022〕135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2 年 全省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大赛和 2022 年全省 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意见》（教基〔2019〕16号）文件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实验教学的育人功能，提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教学水平。经研究，决定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开展 2022 年全省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大赛和 2022 年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省教育厅成立安徽省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大赛组委会和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组委会，厅基础教育处、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为成员单位，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具体负责两项活动的相关事宜。

二、工作要求

各地要明确活动组织的部门和人员，健全工作机制，发挥基教、教研、装备等部门协同作用。根据全省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大赛方案（见附件1）和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方案（见附件2）制定本地区评选方案，评选结果应向社会公示。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部门要严格遵守属地疫情防控要求，广泛宣传动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参与活动，并通过现场、网络等方式层层评选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级活动。未经各市、省直管县（市）评选推荐的作品，不予接受。

三、联系方式

安徽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联系人：王世忠、白皓、文京羽。

联系电话：0551-64495743、64495938、64493990。

地址：合肥市大通路119号天和大厦南三楼。

邮编：230011；电子邮箱：syglk2005@163.com。

附件：1.2022年全省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大赛方案

2.2022年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

2022 年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方案

一、评选范围

1.申报作品须为幼儿园教育教学活动中正在使用，由幼儿园教师自己设计并简单制作，或对工业化产品进行改造的玩教具，还包括运用无须制作能体现教育与游戏功能的自然材料和日常材料。工业化生产的玩教具不在本次评选范围之内。

2.属于以下任一条的作品将不被接受参加本届活动：

（1）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道德规范有抵触的作品。

（2）涉及食品、药品试剂和饮食安全类的作品。

（3）造成污染的作品，破坏环境的作品，有害于动植物保护、文物保护的作品，危及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作品。

（4）与 GB6675《玩具安全》及相关玩具安全标准（规范、要求）相违背的作品。

（5）曾获得历届全省或全国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一、二、三等奖的作品。

二、申报作品类别

1.科学类（KX）

2.益智类（YZ）

3.建构类（JG）

4.运动类（YD）

5.艺术类（YS，包含美工、音乐）

6.综合类（ZH，包含语言阅读、角色表演、社会等）

三、时间和地点

省级展评活动预计9月举办。具体方式、时间、地点由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另行通知。

四、奖项设立及评选条件

本届展评活动设立优秀自制玩教具作品奖、团体奖、组织奖、自制玩教具能手奖等四项评选，评选条件分别如下：

1.优秀自制玩教具作品奖

从教育性、科学性、创新性、趣味性、简易性、安全性等几个方面进行评价，突出教师根据教学需要创新设计开发玩教具，并利用其开展特色活动，取得良好效果，促进教学质量提升。

对符合获奖条件的参评作品分别评出一、二、三等奖。原则上，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为省级比赛作品总数量的20%、30%、50%。

2.参评市、省直管县（市）团体奖

获奖作品按照一等奖5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2分，分别计入各市、省直管县（市）（得分乘以3作为总分）团体总分。

团体总分前 8 名的参评市、省直管县（市）获得团体奖。

3.参评市、省直管县（市）组织奖

参评市、省直管县（市）积极参与本届展评活动，发动面广深入，组织程序严谨，评选推荐公正、公开、规范，按时上报了本地组织幼儿园开展相关活动情况的书面报告等相关材料。积极参与终评与展示活动，组织工作认真有序。优秀组织奖不限名额。

4.自制玩教具能手奖

被推荐人长期以来积极参加自制玩教具活动并在幼儿园教育实践中有显著成绩，有作品参加本届省级展评活动并获得二等奖及以上，未曾授予自制玩教具能手称号的第一作者。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被推荐人在历届全国自制玩教具评选活动中曾获得一、二、三等奖。

（2）被推荐人在历届全省自制玩教具评选活动中曾获得一、二等奖。

（3）被推荐人在历届市级自制玩教具评选活动中曾获得两次及以上一等奖。

五、申报要求

1.评选推荐数量

（1）每个参评市可评选推荐 30 件作品，每个作品类别限报

6 件，广德市、宿松县可评选推荐 10 件作品，每个作品类别限报 2 件，每件作品只能申报一个作品类别。

(2) 每位作者限报 2 项作品（含合作的作品）参评。

2. 参评作品与能手申报材料内容与要求

(1) 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参评作品申报表（附表 1）。

(2) 利用参评作品开展游戏活动的案例视频。视频要求采用 mp4/mov/avi/rm 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720P，包含声音，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视频应注意保护幼儿肖像权。

(3) 参评作品照片及电子文件。要求能反映作品全貌及重要细节，照片或图片建议采用 6 寸大小；照片、图片电子文件采用 jpg/png/bmp 格式，分辨率不小于 300dpi，文件大小不小于 1MB。

(4) 其他可证明作品水平的资料，如已获奖励、专利等复印件。

(5) 申报全省自制玩教具能手者需填写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能手申报表（见附件 2）。以上各申报表均需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3. 参评市、省直管县（市）需提交材料内容与要求

(1) 参评选手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参评作品申报表（附件 1）

(2) 参评能手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

动自制玩教具能手申报表（附件2）

（3）2022 年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参评作品汇总表（附表3）。

（4）2022 年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能手申报表汇总表（附表4）。

（5）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联系表（附表5）。

（6）参评市、省直管县（市）开展幼儿园自制玩教具活动情况介绍、布置活动文件、活动过程资料、活动结果文件、地方评选报送作品总数和参加活动总人数。

六、评选程序

1.初评

专家评选委员会根据本届活动评选范围、评选条件和申报要求，组织专家对申报作品材料进行初评。初评按类别评选出 50% 作品入围终评，并于终评现场评审出一、二等奖作品。未获终评现场资格的作品，将根据专家初评意见评定为三等奖。

2.终评

（1）初评评选入围的作品需由专家评选委员会组织专家根据作品情况，结合初评结果，确定作品等级。

（2）入围但因故不能参加终评的作品，且向组委会说明原因的，视为自动放弃现场评选一、二等奖的资格，按三等奖进行

处理。入围但不参加终评的作品，且未向组委会说明原因的，视为自动放弃参赛资格。

（3）终评结束后，专家评选委员会综合专家评选意见，提出获得一、二、三等奖名单并公示，最后经组委会批准确认后公布。

七、知识产权

全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组委会不负责办理专利申请和技术转让事宜。参与此次活动视为作者同意公开所申报资料（包括专利资料），并同意主办单位在期刊、图书、网络等媒体公开、出版、展示。

八、有关要求

1.请各市、省直管县（市）要充分认识举办这次活动的积极意义，广泛宣传，发动幼儿园、幼儿教师积极参与到活动中来，通过逐级选拔，把优秀玩教具作品推荐到评选与展览活动中来，调动广大幼教工作者因地制宜开展自制玩教具活动的积极性，积极宣传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保教理念，努力营造学习贯彻教育部《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良好环境。

2.请各市、省直管县（市）将2022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联系表（附表5）电子档于2022年6月30日前报送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将其他必需材料纸质档一份和电子档（存储于优盘）一份于2022年7月22日前报送至省教育技术装

备中心。各市在报送优秀自制玩教具能手材料前请认真审核所报材料是否符合文件要求，对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受理。

- 附表：1.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参评作品申报表
2.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自制玩教具能手申报表
3.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参评作品汇总表
4.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自制玩教具能手汇总表
5. 2022 年安徽省幼儿园优秀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联系表